

证券代码:688038 证券简称:中科通达 公告编号:2023-036

武汉中科通达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0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1号软件产业三期A3栋10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111,48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111,4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7795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4.77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开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与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111,482	100	0	0.0000	0	0.00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3-46

债券代码:115080 债券简称:23发展Y1
债券代码:115298 债券简称:23发展Y3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8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李辉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李辉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副总经理任职的相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提名李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李辉先生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临2023-47)、《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优化调整公司职能部门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职能部门组织架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李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名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李辉先生的任职资格已先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三)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四)同意公司副总经理的聘任事项。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附件:李辉先生简历

李辉先生:1979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近年来曾任本公司钢铁业务总部集成供应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五矿罗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矿业矿砂部总经理,本公司铁矿石业务部总经理兼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兼铁矿石业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冶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7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的《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有序进行中。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但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交易进展公告。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陕西长岭电气有限公司、陕西金创和信投资有限公司和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3名交易对方持有的陕西长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8.3950%股权,同时公司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烽火电子,证券代码:000561)自2023年6月30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7月7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和《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3-065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1号)核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42,416,27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7.58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2,151.53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010.85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140.6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7日到达公司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483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差异,三方均严格按照以上协议约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本次销户前,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用途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81200788880010005	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	755901628210210	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运营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将“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变更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变更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原开立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近日完成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用途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316012000363945	安奈儿电商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338200100100157636	营销网络数字化升级项目

四、备查文件

相关银行的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3-041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2日14:00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B座21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7日以微信、电话、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4人,独立董事盛毅、许志、罗宏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调整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岳清金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刘云华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700 证券简称:东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GDR存续数量所对应的基础股票数量 不足中国证监会批复数量的50%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简称:Kunshan Dongwei Technology Co., Ltd.
-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上市代码(瑞士证券交易所):KUDO。
- 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GDR实际发行数量为5,888,000份,所对应的基础A股股票数量为11,776,000股。
- 截至2023年10月12日(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为1,297,300股,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公司实际发行GDR所对应的基础A股股票数量的50%。
- 公司GDR数量可能因GDR赎回进一步减少,同时GDR赎回将导致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 境外GDR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中国证监会批复情况及公司实际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08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GDR所对应的新增A股基础股票不超过11,776,000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发行数量不超过5,888,000份。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GDR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因公司送股、股份拆分成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瑞士时间)发行5,888,000份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对应的基础A股股票数量为11,776,000股。

二、GDR存续情况

GDR存续期内,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GDR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制将GDR与A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跨境转换包括将A股股票转换为GDR,以及将GDR转换为A股股票(下称“赎回”)。公司本次发行的GDR于2023年10月10日(瑞士时间)兑回限制期届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5,888,000份,对应本公司A股股票11,776,000股。GDR跨境转换安排具体可参阅本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刊登的《关于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截至2023年10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为1,297,300股,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公司实际发行GDR所对应的基础A股股票数量的50%。公司GDR数量可能因GDR赎回进一步减少,同时GDR赎回将导致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境外GDR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0925 证券简称: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至10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于10月19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dsh-bgs@xknrg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0月20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0日 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顾士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朱 涛
副总经理:王志强
财务总监:崔恒文
独立董事:侯晓红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20日 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至10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本次提问进行提问,或于10月19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dsh-bgs@xknrgf.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516-85320939
邮 箱:dshbgs@xknrg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8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韦尔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韦尔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4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244,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发行2,44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4号”文同意,公司24.4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韦尔转债”,债券代码“113616”。

根据有关规定及《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韦尔转债”存续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至2026年12月27日,转股期限为2021年7月5日至2026年12月2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22.83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 1.鉴于公司已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5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22.83元/股调整为222.5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 2.鉴于公司已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5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22.52元/股调整为164.4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8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 3.鉴于公司已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64.44元/股调整为164.3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3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2022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韦尔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向下修正“韦尔转债”转股价格的权利,并同意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若再次触发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韦尔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4)。

2023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韦尔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向下修正“韦尔转债”转股价格的权利,并同意在未来6个月内(即2023年3月21日至2023年9月20日),若再次触发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韦尔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截至2023年10月12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公司预计可能触发“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若触发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韦尔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